

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被担保人名称：**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彩虹（合肥）液晶玻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液晶”）、虹阳显示（咸阳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虹阳显示”）
- **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**本次预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9 亿元，其中合肥液晶 13 亿元，虹阳显示 6 亿元。本公司已实际为合肥液晶提供担保 17.62 亿元、为虹阳显示提供担保 30.51 亿元。
- **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**无
- **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**无

一、预计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本公司拟在 2026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合肥液晶、虹阳显示提供担保，预计担保总额为 19 亿元。

（二）决策程序

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为上述

控股子公司提供相关担保。本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

本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预计担保额度明细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(%)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(%)	担保预计有效期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1.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下的控股子公司									
彩虹股份	合肥液晶	70.81 (注)	38.90	17.62	13.00	5.97	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时止	否	否
彩虹股份	虹阳显示	62.40	44.77	30.51	6.00	2.75	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时止	否	否

注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彩虹电子玻璃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90.21%）占合肥液晶注册资本的 27.45%。合计持有合肥液晶的股权比例为 98.26%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彩虹（合肥）液晶玻璃有限公司

合肥液晶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6 日，法定代表人：程肇琦，注册地址：合肥市新站区涂山路 5 号，注册资本 661,247.70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70.81%。该公司主要从事液晶用玻璃基板及相关零部件、材料的生产、销售及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智能装备制造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；厂房、场地、设备租赁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肥液晶资产总额 811,526.31 万元，负债总额 315,663.54 万元，净资产 495,862.77 万元；2025 年度营业收入 107,967.37 万元，净利润 354.71 万元。

（三）虹阳显示（咸阳）科技有限公司

虹阳显示成立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，法定代表人：刘璘，注册地址：陕西省咸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大道 11 号，注册资本 478,064.58 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62.40%。该公司主要从事玻璃制造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；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虹阳显示资产总额 939,281.93 万元，负债总额 420,542.64 万元，净资产 518,739.28 万元；2025 年度营业收入 59,152.49 万元，净利润 6,522.07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担保事项为 2026 年度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，尚未签署相关保证合同。本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根据控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和融资业务安排，择优确定融资方式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相关担保协议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是为满足其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需求，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各子公司经营稳定，资信良好，截至 2025 年末，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，且无逾期债务发生。

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合肥液晶 98.26% 股权，对合肥液晶具有绝对控制权，其他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较小，故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。虹阳显示在增资扩股引入财务投资者后不设董事会，财务投资者不参与其日常经营管理，本公司对其经营和决策具有控制权，故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，是为了满足被担保方项目建设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融资需求，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，风险可控，符

合公司整体利益。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92.62 亿元（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49.79 亿元，占公司 2025 年末已经审计净资产的 22.85%，2025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未使用额度 42.83 亿元），占公司 202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42.50%。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